

桃園市立平鎮國民中學 函

地址：32443桃園市平鎮區振興路2號
承辦人：朱灝蓉
電話：034572150#221
電子信箱：PJMT@pj.jh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龜山區新路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3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鎮國教字第109000231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四月份研習公文附件、四月份研習地點位置圖 (1090002317_Attach01.pdf、
1090002317_Attach02.pdf)

主旨：修正本校(平鎮國中)辦理桃園市平鎮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
四月份教師研習時間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中心四月份研習公告內容有誤，更正如下：

(一)主題一：

- 1、主題：VR虛擬實境應用。
- 2、時間：109年4月10日(五)下午1-4時。
- 3、備註：如獲錄取請自備筆電與、充電線、延長線。

(二)主題二：

- 1、主題：金工實作—金屬花藝。
- 2、時間：109年4月24日(五)上午9時-下午4時。
- 3、備註：本場為本中心簽約之科技推動學校與種子教師
限定課程。

二、其餘報名相關資訊請參閱附件。

三、參與課程之教師，請學校於課務自理原則下，本權責核予
公(差)假登記。





四、因疫情趨勢未明，本中心隨時可能調整活動辦理時程或細則，請自行留意中心粉專、Line群組或本校網站最新消息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學校〈不含秀才分校〉(桃園市立平鎮國民中學除外)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